

機車車險保險商品簡介	
商品名稱	承保範圍
強制機車 責任保險	被保險人因所有、使用或管理被保險汽車發生汽車交通事故，造成受害人體傷、殘廢或死亡者，不論被保險人是否有過失，本公司依本保險契約之約定，對受益人給付保險金。
機車駕駛 人傷害保 險	被保險機車單一機車交通事故(如：撞路樹、安全島)，致駕駛人本人死亡、殘廢或受有體傷時，本公司依照本附加保險契約之約定，對受益人負賠償之責。 『係指被保險人或事先經被保險人同意使用被保險機車之人。』
汽車第三 人責任	一、傷害責任險 被保險人因所有、使用或管理被保險汽車發生意外事 故，致第三人死亡或受有體傷，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而受 賠償請求時，僅對於超過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給付標準以 上之部份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。 二、財損責任險 被保險人因所有、使用或管理被保險汽車發生意外事 故，致第三人財物受有損害，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而受賠 償請求時，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。
交通意外 傷害保險	因發生汽車交通事故致列名被保險人身體蒙受傷害而致殘 廢、死亡或需接受住院醫療者，本公司依照本附加險約定 給付保險金。